

证券代码:600151 股票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07-022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于2007年6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于2007年6月29日下午,在上海漕宝路66号光大会展中心国际大酒店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曲雁女士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独立董事王钢先生因公务未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全权委托独立董事王荣先生签署与本次股东大会有关的文件。应到监事5名,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4名,监事长周启民先生因公务未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全权委托监事陈盟飞先生签署与本次股东大会有关的文件。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29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50,212,66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1451%。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议案内容已于2007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全文披露。

会议逐项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06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450,184,002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36%;弃权24,100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54%;反对4,563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10%。

2.《2006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450,184,002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36%;弃权24,100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54%;反对4,563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10%。

3.《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转回的议案》

同意450,183,002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34%;弃权25,100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56%;反对4,563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10%。

4.《2006年度公司财务决算的报告》

同意450,183,002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34%;弃权25,100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56%;反对4,563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10%。

5.《2007年度公司财务预算的报告》

同意450,121,602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798%;弃权12,100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27%;反对4,563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175%。

6.《2006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经安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公司2006年度实现净利润102,895,366.41元,净利润100,389,125.55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0,038,912.56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41,173,13.12元,扣除本年度支付股利93,568,000.00元,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37,955,326.11元。

(1)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航天工业总公司的提议,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2006年12月31日总股本74,854.4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74,854,400.00元,尚余可供股东分配利润63,100,926.11元。

(2)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450,195,002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16%;弃权12,100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27%;反对5,563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12%。

7.《2006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同意450,195,002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16%;弃权13,100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29%;反对4,563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10%。

8.《关于实施1500吨/年多晶硅项目和内蒙古神州硅业有限责任公司引进新股东的议案(关联交易)》

关联股东上海航天工业总公司、上海新光电讯厂、上海舒乐电器总厂回避表决。

同意2,879,202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6.9668%;弃权12,100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4075%;反对77,963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2.6257%。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陈鹏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监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2.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151 股票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07-023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于2007年6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7年6月29日下午,在上海漕宝路66号光大会展中心国际大酒店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曲雁女士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独立董事王钢先生因公务未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全权委托独立董事王荣先生签署与本次股东大会有关的文件。应到监事5名,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4名,监事长周启民先生因公务未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全权委托监事陈盟飞先生签署与本次股东大会有关的文件。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21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50,114,46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132%。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议案内容已于2007年6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全文披露。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450,109,866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999%;反对4,559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001%。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沈诚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监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2.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151 股票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07-024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布《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及设立公众评议平台的公告

2007年6月30日,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现根据有关规定予以发布。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监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要求,为推动专项活动的顺利进行,听取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情况和整改计划的意见和建议,公司决定设立公众评议平台,具体如下:

电话:021-64827176 传真:021-64827177

电子邮件:saae@saae-ch.com

网络平台:http://saae-ch.com(公司网站)

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还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的“上市公司治理评议”专栏进行评议。

特此公告。

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七月三日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9号)及上海证监局发布的《关于开展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沪证监公司字[2007]39号)的通函要求,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第一负责人的专项工作小组,对该项工作做了认真细致的部署。公司专项工作小组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并逐条对照通知附件的要求,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和整改计划报告如下: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1.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根据新的法律法规,部分公司管理制度需要根据最新精神进行重新修订和完善,修订工作目前正在进行。

2.通过加快实施股权激励等措施,进一步增强公司的人才竞争力。

二、公司治理概况: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9号)及上海证监局发布的《关于开展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沪证监公司字[2007]39号)的通函要求,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第一负责人的专项工作小组,对该项工作做了认真细致的部署。公司专项工作小组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并逐条对照通知附件的要求,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和整改计划报告如下: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1.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根据新的法律法规,部分公司管理制度需要根据最新精神进行重新修订和完善,修订工作目前正在进行。

2.通过加快实施股权激励等措施,进一步增强公司的人才竞争力。

二、公司治理概况:

(一)公司规范